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孝伟先生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罗耀东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孝伟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00,000股(含本数,下同),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所持股份后)的0.97%;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罗耀东先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所持股份后)的0.57%。前述股东的减持期间均为自公司披露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4月13日至2026年7月12日)。

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孝伟先生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罗耀东先生共同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前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占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比例(%)
周孝伟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5月7日至2026年7月10日	11.11	1,700,000	0.96%	0.97%
罗耀东	大宗交易	2026年7月8日	9.33	600,000	0.34%	0.34%
合计	-	-	-	2,300,000	1.30%	1.32%

注1:本公告表格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下同。

注2:上述股东所减持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其本次减持不存在窗口期减持情形。

注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76,720,000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所持股份后总股本为174,370,000股,下同。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比例(%)
周孝伟	合计持有股份	58,503,000	33.10%	33.55%	56,803,000	32.14%	32.5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25,750	8.28%	8.39%	12,925,750	7.31%	7.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877,250	24.83%	25.16%	43,877,250	24.83%	25.16%
罗耀东	合计持有股份	7,180,600	4.06%	4.12%	6,580,600	3.72%	3.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95,150	1.02%	1.03%	1,195,150	0.68%	0.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5,385,450	3.05%	3.09%	5,385,450	3.05%	3.09%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65,683,600	37.17%	37.67%	63,383,600	35.87%	36.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420,900	9.29%	9.42%	14,120,900	7.99%	8.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262,700	27.88%	28.25%	49,262,700	27.88%	28.25%

注:最终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准。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事项遵守了《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意向、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周孝伟先生、罗耀东先生共同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通股份”)分别于2026年1月19日、2026年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2026年度向供应商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向供应商申请总额度不超过0.38亿元的授信并提供担保、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7.7亿元的授信并提供担保。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11号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为抵押物,对上述10,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项下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需逐笔缴存申请开立的汇票票面金额的20%保证金,授信期限1年,为可循环额度。此外,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批复公司5,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开立进口信用证,公司为上述5,000万元额度提供全额保证金担保。具体金额、业务品种、担保方式等以银行审批为准。

上述担保事项、金额均经过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三、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对象情况

1、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时间:2000年11月30日

法定代表人:栗延秋

注册资本:53,758.6717万人民币

公司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8 号

经营范围:出版物印刷、装订;其他印刷品印刷、装订;商标印刷;普通货物运输;广告制作;销售纸张、油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2,160,756,697.30	2,151,262,096.39
负债总额	636,652,126.13	628,293,562.58
净资产	1,524,104,571.17	1,522,968,533.81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1,155,292,465.46	235,025,638.12
净利润	101,161,384.99	-1,136,037.36

注:以上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财务数据。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综合授信合同

申请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

主要内容:

1、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

2、授信品种包含: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开立进口信用证、开立国内信用证。

3、授信使用期限:1年

4、担保方式:抵押担保、质押担保

(二)抵押合同

抵押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

抵押人(债务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内容:

1、被担保的主合同:抵押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

2、抵押人保证的最高债权额为(币种及大写金额):人民币壹亿元整。

3、抵押物: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11号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

4、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三)开立进口信用证合同

申请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证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

主要内容:

1、额度币种: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循环额度

2、品种:远期信用证、即期信用证

3、保证金比例:100%

4、授信期限:1年

(四)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

申请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承兑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

主要内容:

1、额度币种: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循环额度

2、额度用途: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

3、保证金比例:100%

4、授信期限:1年

上述(三)(四)合同项下余额之和不得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获批的担保总额不超过8.0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5.34%。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5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0.5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118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导致总股本增加,从而使控股股东监润发展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稀释,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东股份增持或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2026-110),截至2026年7月8日,蓝润发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80,547,3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8%。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公开发行了9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5,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683号”文同意,公司95,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8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128119.SZ”。

“龙大转债”转股期限为2021年1月18日至2026年7月12日。截至2026年7月10日,“龙大转债”因转股减少6,347,155张,转股数量为323,810,021股(其中41,417,183股转股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龙大转债”因回售减少11张,剩余可转债数量为3,152,834张;公司总股本为1,361,134,605股。蓝润发展的持股比例由21.88%减至20.61%,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

蓝润发展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151号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一期401-D07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7月8日		
权益变动过程	截至2026年7月10日,受“龙大转债”转股的影响,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61,134,605股,蓝润发展持股比例由21.88%被动稀释至20.61%。		
股票简称	ST龙大	股票代码	002726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变动比例(%)
A股	0		1.27
合计	0		1.2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因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80,547,362 / 21.88		280,547,362 / 20.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0,547,362 / 21.88		280,547,362 / 20.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0 /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 □ √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119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龙大转债”到期预计无法兑付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龙大转债”已于2026年7月12日到期,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应当在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不晚于2026年7月17日)兑付全部未转股的“龙大转债”。截至2026年7月10日(最后一个转股日)收市,“龙大转债”剩余数量为3,152,834张,剩余金额为315,283,400元,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有货币资金预计无法兑付“龙大转债”本息。

2、“龙大转债”暂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3、公司目前处于预重整阶段。若最终进入重整程序,截至2026年7月10日登记在册的“龙大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债权将作为重整债权参与清偿,具体清偿方案、清偿时间需根据重整计划确定,现阶段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4、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及可转债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9日收到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烟台中院”)下发的决定书【(2026)鲁06破申(预)1号】、决定书【(2026)鲁06破申(预)1-1号】,债权人山东莱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烟台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烟台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临时管理人。

2、可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核准,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公开发行了9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5,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683号”文同意,公司95,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8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128119.SZ”。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1月18日至2026年7月12日。

自2021年1月18日至2026年7月10日,“龙大转债”因转股累计减少6,347,155张,累计转股数量为323,810,021股(其中41,417,183股转股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

2025年5月,因“龙大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回售申报期内(2025年5月9日至2025年5月15日)有效申报数量为11张,“龙大转债”因回售减少11张。

截至2026年7月10日(最后一个转股日)收市,“龙大转债”剩余数量为3,152,834张,剩余金额为315,283,400元,公司现有货币资金预计无法兑付“龙大转债”本息。

二、债权登记及后续清偿措施

“龙大转债”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7月10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至2026年7月1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龙大转债”全体持有人。

公司目前处于预重整阶段,预重整程序是为了提前启动公司债权债务梳理等相关工作,提高后续重整工作推进效率及重整可行性的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若最终进入重整程序,截至2026年7月10日登记在册的“龙大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债权将作为重整债权参与清偿,具体清偿方案、清偿时间需根据重整计划确定,现阶段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正在积极配合在临时管理人推进各项预重整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针对“龙大转债”的后续处理,公司将在临时管理人的统筹下,力求在合法合规的框架下最大程度保障“龙大转债”持有人的权益。

三、风险提示

1、公司现有货币资金预计无法兑付“龙大转债”本息。2026年6月以来,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和货币资金现状,多次在公司披露的有关“龙大转债”的公告文件中对公司可能存在的兑付风险进行了风险提示。

2、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龙大美食”变更为“ST龙大”,证券代码仍为“00272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2026-051)。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虽已经进入预重整程序,但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若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120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新增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自2026年4月29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新增涉及诉讼、仲裁案件共计49件,合计金额11,496.56万元(按照有关规定已履行披露义务的,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9.06%,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已达到披露标准。

上述案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动提起诉讼、仲裁的案件共计10件,合计金额2,255.42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仲裁案件39件,合计金额9,241.01万元;未结案件为42件,合计金额11,208.55万元。本次披露的诉讼、仲裁案件中,不存在单项涉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超过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序号	公司收到受理通知书或应诉通知书时间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类型	涉及金额(万元)	进展
1	2026年7月9日	山东莱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2,999	未结案
2	2026年7月10日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930.67	未结案
3	2026年7月10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1,005	未结案

注:

1、本表仅列示2026年4月29日至本公告日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上未决案件。其他案件共46件,合计涉案金额为5561.89万元,均为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下案件。

2、以上案件涉及金额与最终实际执行金额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上述案件中,未结案件为42件,合计金额11,208.55万元,未结案件对公司经营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案件未审结且未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书或裁决书,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严格依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121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7月9日、2026年7月10日、2026年7月13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除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且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了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一季度报告,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已披露的相关报告为准。

3、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龙大美食”变更为“ST龙大”,证券代码仍为“00272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2026-051)。

4、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公开发行了9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5,000.00万元。“龙大转债”已于2026年7月12日到期,剩余数量为3,152,834张,剩余金额为315,283,400元。公司现有货币资金预计无法兑付“龙大转债”本息。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虽已经进入预重整程序,但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若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岭南　公告编号:2026-071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1000万元-31000万元	亏损:12827.41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6800万元-30800万元	亏损:12843.3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2元/股-0.17元/股	亏损:0.0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系公司初步预算成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

(1)受历史债务、诉讼等因素影响,公司投标资质受限、新增业务拓展基本停滞,无新增订单形成收入;同时叠加业主方资金支付承压,存量项目回款、结算周期大幅拉长,应收账款周转效率持续走低,项目施工推进、资金回笼均遭遇明显制约。

(2)尽管项目回款受阻、收入规模大幅不及预期,但员工薪酬、项目运维、财务费用、诉讼处置等刚性日常经营支出仍需持续支出,收支两端失衡,最终造成报告期大额亏损。

公司计划加大存量工程应收账款催收力度、优化项目结算流程,加快存量项目债权确权,加大回笼存量资金、缓解债务压力。受账户冻结、无新增业务两大核心制约,上述回款、资金优化举措落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短期内难以完全实现资金良性循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24年、2025年连续两年的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情形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规定,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6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第9.4.18条第(六)项所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该情形仍未消除;公司连续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于2026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广东证监局依法拟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3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行政处罚最终结果以广东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自查发现原实控人占用并已归还部分公司资金的提示性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洪卫剩余未归还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14,882万元。2025年10月,公司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已向广东省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公司有多笔债务逾期,如短期无法妥善解决,公司会因逾期债务面临进一步的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事项,公司可能会面临支付及代为支付贷款本金及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债务逾期可能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进而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可能会对公司产生一定的财务风险。

5、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岭南　公告编号:2026-072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3日收盘价为0.96元/股,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1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3条(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首次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1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四)“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规定;第9.1.15条“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3日收盘价为0.96元/股,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3条(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首次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1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规定;第9.2.4条(一)“出现连续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以在先者为准)。”规定,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面值退市的第一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第9.4.18条(六)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存在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该情形仍未消除,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连续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八)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事实,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但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5.2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3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上述行政处罚最终结果以广东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董事会正积极督导公司管理层努力采取相应有效的措施,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力争早日撤销有关风险警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4、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公司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7月3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7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7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7月2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6年7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厦门市集美区杏林锦园南路99号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张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张凯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黄清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何少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涂连